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張宜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100285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128622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4012862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128622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40128622_ATTACH3.docx、376735100E_1140128622_ATTACH4.png)

主旨：有關「桃園市設立第七屆兒少代表遴選」一案，請貴校協助登載於資訊平台或社群網站，並請班導師轉知報名資訊予學生，鼓勵有意願之兒少報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4年12月26日府社兒字第11403761332號函暨第114037613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增進本市兒少參與公共事務及表達意見之機會，引導兒少參與政府決策機制，將相關意見及需求納為本市兒少福利政策規劃，爰由本府社會局辦理旨揭遴選計畫。

三、遴選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11歲以上未滿18歲(即104年1月1日以後出生)，設籍或實際居住本市，關心兒少福利暨權益議題者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自我推薦或團體推薦，報名資料得郵寄(以



郵戳為憑)至本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(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8樓)。

(三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5年1月4日(星期日)止。

(四)複審面試：115年1月31日，初審面試通過者，將另行通知複審面試之時間及地點。

(五)遴選名額：預計正取25至30名，備取5名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府社會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，許約用人員，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6322。

五、檢附遴選海報及報名資訊各1份，相關遴選資訊及資料，可至本府社會局「首頁>福利服務>兒少福利>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>桃園市設立兒少代表」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